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焦作卫生医药学校

承包人(全称): 河南一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焦作卫生医药学校校舍加固项目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焦作卫生医药学校校舍加固项目。

2. 工程地点: 焦作卫生医药学校南、北校区院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主要包括南校区教学楼加固, 南校区大礼堂加固改造,
北校区男生公寓楼加固, 北校区女生公寓楼加固。

6.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南校区教学楼加固, 南校区大礼堂加固改造, 北校区男生公寓楼加固, 北校区女生公寓楼加固。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2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南校区教学楼加固和南校区大礼堂加固改造 2025 年 8 月 10 日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相关部门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含税) 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零肆仟玖佰柒拾陆元叁角柒分（¥ 2004976.3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鲍瑞盈。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成交人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以专业、稳定的施工队伍和合格的技术力量从事工程施工,不私招滥组施工队伍;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若施工质量一再出现问题或工期拖延超过一个月,发包方有权解除协议,将承包方清出施工现场,承包方应无条件执行退场,同时承包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方有权拒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



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安全责任：承包人要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事故，完全由承包方负责。承包人在施工中，若发生施工人员人身、财产损害或给他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佳木斯市郊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628MA4781J83B

地址：焦作示范区玉溪路科技总部新城 35 号楼

邮政编码：454000

法定代表人：周果

委托代理人：/

电话：16603918888

传真：/

电子信箱：328469923@QQ.COM

开户银行：焦作解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隆支行

账号：28102051900000459

